南華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須知及 Q&A
(115/8/10-8/14 碩博士新生及轉學生適用)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分機
碩博士新生及轉學生課程初選	115/8/10 (一) 上午 8 點 至 115/8/14 (五) 下午 5 點	1.請學生依選課日期上網初選課程。 2.依據本校「學生選課須知」第六條「學生修習課程每日不得超過 10 節。 3.網路選課學分上限查詢網址 http://std.nhu.edu.tw/；由【南華大學網頁】→【校務行政系統】→【教務-公共查詢】→【網路選課學分上限查詢】。 4.選課地點：任何可連線上網地點。 5.有關網路選課之操作教學文件，請連結下列網址下載影音教學檔。網址：https://reurl.cc/XVWeje 。 6.選課網址：http://std.nhu.edu.tw/ 7.選課系統路徑：由【南華大學網頁】→【校務行政系統】→【學生專區】→【學期選課管理】→【進入網路選課系統】→下方【選課系統】A 至 D 伺服器登入。 8.本校「組織規程」修正，人文學院「體育教學中心」於 113 學年度起轉型為一級行政單位「體育運動發展處」，故體育課程，請點選「體育運動發展處」選課。	總機：05-2721001 教務處-課務組：1169、1111、1112、1113、1115

辦理事項	日期	內容說明	承辦單位分機
確認課程資料	115/8/24 (一)起	1.同學上網檢閱初選選課記錄，確保選課資料之正確性。 2.與授課老師核對點名單上是否已列為選課學生。	總機：05-2721001 教務處-課務組：1169、1111、1112、1113、1115
加退選	115/9/14 (一) 上午 7 點 至 115/9/20 (日) 晚上 12 點	1.課程加退選一律線上作業，恕不接受紙本簽名(課程選課人數低於系統設定值之情況及申請2+2之學生除外)，請學生逕行上網辦理加退選作業，系統係依據各課程之選課上下限人數逕行控管。 2.請學生自行於加退選結束後，上網檢閱當學期選課紀錄，確保選課資料之正確性。	
開課單位加選已額滿之課程	115/9/21 (一) 上午 8 點 至 下午 5 點	由開課單位加選已額滿之課程以下列學生作為加選原則，請同學逕洽開課單位辦理。 (1)延畢生。 (2)應屆畢業生。 (3)必修課程。 (4)與學生畢業需求有關之課程。	
補選(限具有補選資格者)	115/9/29 (二) 上午 8 點 至 115/10/1 (四) 下午5點	符合下列資格之學生，請於補選期限內至教務處辦理補選作業： 1.教務處於加退選結束後公告停開課程，因而修習學分數未達本校學則規定之下限者，得補足最低學分數。 2.所屬院、系、所主管要求加(退)選某課程者，得補加(退)選該課程。 3.學分抵免核准後，申請學分抵免更正並因獲准更正而須補退選某課程者，得補退選該課程。	

學生選課 Q&A

Q1：哪裡可查得當學期（包含歷年課程）的開課資料、授課大綱？

A1：各系所（學程）開課資料請至本校校務行政系統→教務-公共查詢→南華大學-課程資訊查詢(網址：https://necis.nhu.edu.tw/nhu)。

Q2：我是日間部學士班學生可以選修進修學士班課程嗎？

A2：大學日間部學生選修進修學士班課程，通識教育課程不開放，其餘課程原則上經開課單位及學生所屬學系（學位學程）主管同意，開放日間部可修習進修學士班課程。

Q3：我要到外校修課，請問該如何辦理校際選課？

A3：本校學生到外校修課應於本校每學期註冊日起至加退選截止日期內辦理完畢，請至本校教務處網站下載「校際選課申請表」(本校及對方學校之申請表，請一併填寫及簽章)→經所屬系(所、學程)主管及欲認列課程之系(所、學程)主管簽章同意→再至教務處核章→送對方開課學校辦理相關流程，且應於規定期間內將核章完成之校際選課單送回教務處。

Q4：至本校合作之夥伴學校修課可享兩門課免繳開課學校學分費，請問有何相關規定？

A4：1. 大學日間部學生至夥伴學校（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吳鳳科技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修讀大學部（不含進修部）或研究所課程，每學期跨校選課總數以兩門課免繳開課學校學分費為限，但免繳學分費不包括教育學程、寒暑修、重修及延修等修習課程。

2. 凡有學籍並完成當期註冊之學生至夥伴學校（佛光大學）修讀（不含進修學部）課程，每學期跨校選課免繳開課學校學分費之科目學分數上限以九學分為原則，但免繳學分費科目不包括教育學程、寒暑修等修習課程。

Q5：我每學期修課學分數上下限規定為多少？

A5：各學制修課學分數上下限如下表：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延修生
學制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大學日間部	16	23	16	23	16	23	9	23	至少須修習一門課程，除當學期無開設所缺之課程、僅缺證照或情況特殊，並經系(學位學程)主任同意者。
外籍生	9	23	16	23	16	23	9	23	
進修學士班	9	23	9	23	9	23	9	23	
碩士班		15		15					研究所已修畢課程撰寫論文期間，經系所主管同意得免修課程。
碩士在職專班		12		12					
博士班	2		2		2				

大學日間部：經系(學位學程)主任同意，以當學期加減 3 學分為原則。

進修學士班：經系(學位學程)主任同意，以當學期加減 6 學分為原則。